

证券代码：872706

证券简称：天一文化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河南天一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河南天一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向关联方租赁房屋预计 90 万元，向关联公司库课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使用商标预计 2 万元，共 92 万元。

2、河南天一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向关联方河南骏创物流有限公司租赁仓库预计 418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16 日，河南天一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关联董事董献仓、胡育若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库课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 65 号附 5 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培训中心二号楼 4 层

注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丰产路 65 号附 5 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培训

中心二号楼 4 层

注册资本：2040.82 万元

主营业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会展服务、礼仪服务、美术设计；教育信息咨询、科技项目开发；教课文设备销售；国内出版物批发兼零售

法定代表人：董国良

控股股东：董国良

实际控制人：董国良

关联关系：库课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董献仓亲弟弟董国良实际控制的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南骏创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孟庄镇潮河东路与规划华南城二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路东 19 号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孟庄镇潮河东路与规划华南城二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路东 19 号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货运站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仓储服务，房屋租赁，仓库租赁

法定代表人：董献仓

控股股东：董献仓

实际控制人：董献仓

关联关系：河南天一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献仓同时担任河南骏创物流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董国仓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红专路 128 号院

关联关系：董国仓为董献仓的哥哥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自然人

姓名：董素霞

住所：河南省襄城县湛北乡

关联关系：董素霞是董献仓的姐姐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自然人

姓名：胡育若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 18 号鑫苑名家

关联关系：董献仓与胡育若系夫妻关系，两人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自然人

姓名：郭敏

住所：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东高皇乡

关联关系：郭敏为董献仓姐姐的女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自然人

姓名：董献仓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 18 号鑫苑名家

关联关系：董献仓与胡育若系夫妻关系，两人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 自然人

姓名：胡艳娜

住所：河南省偃师市城关镇华新路 1 号院

关联关系：胡艳娜为实际控制人胡育若的姊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 自然人

姓名：董一苇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 18 号鑫苑名家

关联关系：董一苇为董献仓、胡育若的女儿（未成年）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采取以市场公允价格定价及协议定价的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任何一方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合理公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与关联方库课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公司授权其

2、使用“”商标，合同有效期自 2018 年 3 月 7 日至 2028 年 3 月 6 日，每年支付使用费 2 万元。

3、与关联公司河南骏创物流有限公司签署仓库租赁合同，价格为市场公允。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每年签署房屋租赁协议，价格为市场公允。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满足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合理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促进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南天一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天一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